

新乡县统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新乡县统计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有关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主动公开工作动态、政策文件、经济运行情况等多方面的信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透明，提升统计服务水平。2025 年我单位在新乡县人民政府信息网上总共编印《统计经济动态》11 期、新乡县统计 21 期、政务信息 70 余篇；撰写经济统计分析近 20 篇，及时回应各部门及社会咨询。

(二) 依申请公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服务意识，规范公开渠道，进一步提高行政工作透明度，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2025 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要求，强化统计分析调研，深入企业、乡镇实地开展调研，积极撰写统计信息、分析，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了及时的统计信息支撑。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单位按照县政务公开文件精神，通过新乡县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平台及时公开信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内容审核把关，严把发布内容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

(五) 监督保障：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门户网站的信息发布审核，严格执行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和各项保密规定，加强对信息发布和涉密统计数据、涉密统计分析资料的管理。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工作取得一定进展，但对照新形势新要求和公众期待，还存在以下不足：一是公开内容覆盖面还有待拓展，二是政策解读形势比较单一，三是数据发布与公众需求的衔接效率仍需加强。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政策解读方式，优化数据服务功能，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